



自由黨就與預防及控制疾病相關並分別於 2020 年 3 月 27 日、3 月 28 日、4 月 1 日、4 月 28 日及 5 月 5 日在憲報刊登的 11 項附屬法例<sup>1</sup>

### 提交意見書

1. 新冠肺炎疫情來勢洶洶，導致世衛建議各國政府向人民傳達情況不會短期內恢復正常的訊息。在沒有有效疫苗及治療方法的情況下，生活將受限制，隨著封鎖措施的成本日益增加，經濟將繼續受影響。自由黨歡迎港府因應疫情，堅守著防止疾病跨境及在社區內蔓延的政策，以及港府頒布這 11 項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背後的原則。
2. 雖然眾條例對香港控制疫情的成果有巨大的功勞，並以市民的公共衛生為首要考慮，它亦進一步加劇了香港經濟惡化的問題。比如說，飲食業因限聚令及政府呼籲市民不要外出的政策大受影響。封關內地邊境的決定亦代表內地遊客的消費額大幅下降，讓零售業再次跌下幽谷。香港在暴動陰影下的經濟活動已大受打擊，近期政府公布的失業率更高達 5.2%。政府更特別提到其他如教育、資訊及通訊、藝術及娛樂等就業情況亦顯著惡化，勞工市場短期面臨巨大壓力。這一切都與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所帶來的經濟效應息息相關。
3. 長遠而言，任何封關邊境或限制人群聚集並對商業活動有影響的政策都應該有一個恢復重啟經濟的備份計畫。強制檢疫的政策雖然無可避免，但仍然讓居住海外的香港市民能回港，不失為平衡公共危機利益的例子。以美國聯邦政府和澳洲聯邦政府為例，兩者在 4 月和 5 月已宣佈重開經濟的指引。雖然香港一直都沒有啟

<sup>1</sup> 以下列出刊登的 11 項附屬法例:

- 《預防及控制疾病(規定及指示)(業務及處所)規例》
- 《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羣組聚集)規例》
- 《2020 年預防及控制疾病(規定及指示)(業務及處所)(修訂)規例》
- 《2020 年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修訂附表 1 及 2)公告》
- 《2020 年預防及控制疾病(修訂)(第 2 號)規例》
- 《2020 年若干到港人士強制檢疫(修訂)(第 2 號)規例》
- 《2020 年預防及控制疾病(披露資料)(修訂)規例》
- 《2020 年外國地區到港人士強制檢疫(修訂)規例》
- 《2020 年預防及控制疾病(規定及指示)(業務及處所)(修訂)(第 2 號)規例》
- 《2020 年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羣組聚集)(修訂)規例》
- 《2020 年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羣組聚集)(修訂)(第 2 號)規例》

動像兩國那樣大規模的關閉，但兩國宣佈的三步重開經濟的指引卻有正視疫情可能捲土重來及在疫苗出現之前的應對，讓社會有充分的準備時間及預知。自由黨建議香港政府在制定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的同時，亦可考慮參考宣布類似的政策指引。

4. 自由黨再次強調政府的政策須平衡商業利益與公共健康危機之間的利與弊，亦因應香港環境而優先考慮其中一項元素制定往後政策和備份計畫。
5. 總而言之，自由黨贊同政府就今次控制疫情而頒布的措施，惟在對經濟影響的調節有商榷之處。自由黨深盼政府能廣納良言，以民為本，再行修改安排的調整。